

# 最終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最終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7港元（「**最終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最終發售價每股0.7港元計算，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96.8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由於並無超額分配國際配售股份，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將不會獲行使，且預期本公司不會就此收取額外所得款項。

### 接獲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或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接獲合共5,392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69,46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20,000,000股股份總數的約13.47倍。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已獲超額認購少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故並未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20,0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為1,955名，其中1,702名股東獲分配一手股份。

## 國際配售

- 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配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45倍。根據國際配售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80,000,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
- 合共8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配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約65.6%。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68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國際配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0.38%。

###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配售的承配人的確認書

- 國際配售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2)段進行。概無向任何核心關連人士、董事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1)段及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是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發售股份。概無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六）已為其本身利益承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
- 董事進一步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悉，所有國際配售項下的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且並非(a)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b)董事或現有股東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c)上述(a)及／或(b)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是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董事就彼等所深知及所悉確認，(i)公眾股東於香港公開發售及承配人於國際配售中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由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ii)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配售承配人習慣於接受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出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發售股份的指示；(iii)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與公眾認購人(一方面)或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另一方面)之間並無任何附屬協議或安排；(iv)本公司、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銀團成員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經紀並無直接或間接向香港公開發售的任何公眾投資者或國際配售的承配人提供回扣；及(v)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投資者及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就其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應付的代價與本公司釐定的最終發售價相同，另加1%經紀佣金、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超額配股權**

- 整體協調人確認，國際配售項下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且超額配股權將不會獲行使。鑒於國際配售項下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故於穩定價格期間將不會進行招股章程所述的穩定價格行動。

#### **禁售責任**

- 本公司及本公司各控股股東須遵守本公告「禁售責任」一段所載的若干禁售責任。

##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價、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在不遲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empowerwin.com](http://www.empowerwin.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的公告。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可能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由於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只有實益姓名但沒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不會被披露。透過經紀申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4月5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通過可全日24小時使用 **IPO App** 中的「配發結果」功能及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由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至2023年4月4日（星期二）（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受益擁有人身份證號碼（倘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示者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性質不同。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可能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由於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只有實益姓名但沒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不會被披露。透過經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因此載列於「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章節的受益擁有人身份證號碼予以編纂，且並非所有申請詳情均於本公告披露。

##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獲全部或部分成功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並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empowerwin.com](http://www.empowerwin.com) 發出通知的有關其他日期作為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日期，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領取股票。
- 倘申請人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其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其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其承擔。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或之前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的人士，郵誤風險由其承擔。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如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但未有在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有權收取該等郵件的人士，郵誤風險由其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出，並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就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而言，退回的申請股款（如有）將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繳付申請股款的銀行賬戶。就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而言，退回的申請股款（如有）將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網上白表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其承擔。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回的申請股款預期將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銀行賬戶。
- 股票僅會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全球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證書。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於申請時所支付的款項不會獲發收據。

###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i)概無承配人將獲個別配售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i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的主要股東；(iii)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聯交所批准的最低百分比；(i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於上市時，前三名最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超過50%的股份；及(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於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

### 開始買賣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香港時間）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為4,000股。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405。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的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極為審慎行事。

## 最終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0.7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最終發售價每股0.7港元計算，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96.8百萬港元。估計上市開支總額（根據最終發售價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約為43.2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41.7%或40.3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強本公司的研發能力（尤其是AI技術能力）、數據分析能力及改善本公司與Adorado及Powershopy平台更新及迭代相關的信息技術基礎設施；
- 約13.3%或12.9百萬港元將用於推廣本公司的跨境網店SaaS解決方案業務；
- 約10.0%或9.7百萬港元將用於升級本公司的業務及內部管理系統，以迎合本公司不斷增長的業務規模；
- 約15.0%或14.5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強本公司在海外國家及地區提供本地化服務的能力，以滿足客戶對海外業務佈局及擴充不斷增長的需求，並將本公司業務延伸至全球各地；
- 約10.0%或9.7百萬港元將用於尋求與上下遊行業參與者的戰略合作或投資機會，這將會補充或提升本公司現有業務及產品的功能，並與本公司形成協同效應，例如能夠提高本公司整體技術能力的公司；及
- 約10.0%或9.7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由於並無超額分配國際配售股份，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將不會獲行使，且預期本公司不會就此收取額外所得款項。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接獲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於2023年3月24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辦理登記截止時，已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接獲香港公開發售合共5,392份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69,46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2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3.47倍，其中：

- 認購合共184,46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381份有效申請乃就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75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10,0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約18.45倍；
- 認購合共85,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11份有效申請乃就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75港元計算(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1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8.5倍；及
- 概無申請因屬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已發現並拒絕受理8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申請因付款被拒絕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申請認購超過1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已獲超額認購少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故並未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為20,00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為1,955名，其中1,702名股東獲分配一手股份。

於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配售

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輕微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配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約1.45倍。根據國際配售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80,000,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

- 合共8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佔國際配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約65.6%。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68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國際配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約0.38%。

###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及國際配售的承配人的確認書

- 國際配售已遵照上市規則配售指引第5(2)段進行。概無向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董事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配售指引第5(1)段及第5(2)段所載人士(不論是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發售股份。概無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資本市場中介人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六)已為其本身利益承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

- 董事進一步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悉，所有國際配售項下的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且並非(a)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b)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現有股東，或(c)上述(a)及／或(b)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論是以其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董事就彼等所深知及所悉確認，(i)公眾股東於香港公開發售及承配人於國際配售中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由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ii)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及國際配售承配人習慣於接受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出售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發售股份的指示；(iii)本公司、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與公眾認購人(一方面)或已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另一方面)之間並無任何附屬協議或安排；(iv)本公司、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銀團成員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經紀並無直接或間接向香港公開發售的任何公眾投資者或國際配售的承配人提供回扣；及(v)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投資者及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就其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應付的代價與本公司釐定的最終發售價相同，另加1%經紀佣金、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目前預計為2023年3月31日(星期五))至2023年4月23日(星期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的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最終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30,0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不多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整體協調人確認，國際配售項下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且超額配股權將不會獲行使。鑒於國際配售項下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故於穩定價格期間將不會進行招股章程所述的穩定價格行動。

## 禁售責任

根據各自的協議及／或規則，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各自須就股份承擔禁售責任（「禁售責任」）。禁售責任的主要條款如下：

名稱	於上市後所持受禁售責任規限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中受禁售責任規限的股權百分比	禁售期截止日期
本公司 (須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承擔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9月30日 (附註)
控股股東 (須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承擔禁售責任)	600,000,000	75.00%	2023年9月30日 (首六個月期間)、 2024年3月30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 除非獲上市規則另行許可，否則本公司不得於所示日期前發行股份。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網上白表服務及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交的5,392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4,000	3,056	3,056名申請人中有764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25.00%
8,000	350	350名申請人中有91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13.00%
12,000	825	825名申請人中有248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10.02%
16,000	104	104名申請人中有39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9.38%
20,000	125	125名申請人中有57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9.12%
24,000	55	55名申請人中有29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8.79%
28,000	39	39名申請人中有22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8.06%
32,000	45	45名申請人中有26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7.22%
36,000	23	23名申請人中有14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6.76%
40,000	176	176名申請人中有115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6.53%
60,000	214	214名申請人中有170名將獲發4,000股股份	5.30%
80,000	60	4,000股股份	5.00%
100,000	36	4,000股股份，另加36名申請人中有8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4.89%
120,000	47	4,000股股份，另加47名申請人中有20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4.75%
140,000	27	4,000股股份，另加27名申請人中有17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4.66%
160,000	14	4,000股股份，另加14名申請人中有12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4.64%
180,000	7	8,000股股份	4.44%
200,000	88	8,000股股份，另加88名申請人中有5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4.11%
300,000	20	12,000股股份	4.00%
400,000	12	12,000股股份，另加12名申請人中有6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3.50%
500,000	7	16,000股股份	3.20%
600,000	8	16,000股股份，另加8名申請人中有4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3.00%
700,000	5	20,000股股份	2.86%
800,000	7	20,000股股份，另加7名申請人中有3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2.71%
900,000	3	24,000股股份	2.67%
1,000,000	13	24,000股股份，另加13名申請人中有4名將獲發額外4,000股股份	2.52%
1,500,000	1	28,000股股份	1.87%
2,000,000	4	32,000股股份	1.60%
2,500,000	1	36,000股股份	1.44%
3,000,000	4	40,000股股份	1.33%
3,500,000	1	44,000股股份	1.26%
4,500,000	1	56,000股股份	1.24%
5,000,000	2	60,000股股份	1.20%
6,000,000	1	68,000股股份	1.13%
總計	<u>5,381</u>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的總數：1,944	

## 乙組

申請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7,000,000	8	828,000股股份	11.83%
9,000,000	1	1,056,000股股份	11.73%
10,000,000	2	1,160,000股股份	11.60%
總計	<u>11</u>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的總數：11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0,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

##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價、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在不遲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empowerwin.com](http://www.empowerwin.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的公告。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可能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由於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只有實益姓名但沒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不會被披露。透過經紀申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於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至2023年4月5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通過可全日24小時使用 **IPO App** 中的「配發結果」功能及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由2023年3月30日（星期四）至2023年4月4日（星期二）（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受益擁有人身份證號碼（倘有關申請由代名人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一節所示者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性質不同。

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向香港結算提供其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所載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可能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由於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問題，只有實益姓名但沒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不會被披露。透過經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因此載列於「以網上白表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結果」章節的受益擁有人身份證號碼予以編纂，且並非所有申請詳情均於本公告披露。

##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載述全球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

- 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所持有的股份認購數目佔國際股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上市後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承配人	於國際 配售中 認購的國際 配售股份數目	上市後 股份總數	認購佔 國際配售的 百分比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總持股量佔 上市後已 發行股本 總數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11,396,000	11,396,000	6.33%	5.70%	1.42%
前5大承配人	40,852,000	40,852,000	22.70%	20.43%	5.11%
前10大承配人	69,332,000	69,332,000	38.52%	34.67%	8.67%
前20大承配人	122,732,000	122,732,000	68.18%	61.37%	15.34%
前25大承配人	143,092,000	143,192,000	79.50%	71.55%	17.89%

- 上市後，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所持股份總數：

股東	於香港 公開發售中 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於國際 配售中 認購的 國際配售 股份數目	於全球 發售中 認購的 發售 股份數目	上市後 持有的 股份數目	認購佔 香港公開 發售的 百分比	認購佔 國際配售的 百分比	認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總持股量 佔上市後 已發行 股本總數 百分比
最大股東	0	-	-	600,000,000	0%	0.00%	0.00%	75.00%
前5大股東	0	33,956,000	33,956,000	633,956,000	0%	18.86%	16.98%	79.24%
前10大股東	0	63,636,000	63,636,000	663,636,000	0%	35.35%	31.82%	82.95%
前20大股東	0	118,460,000	118,460,000	718,460,000	0%	65.81%	59.23%	89.81%
前25大股東	0	139,536,000	139,536,000	739,536,000	0%	77.52%	69.77%	92.44%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的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極為審慎行事。